

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

编制日期：2026年09月16日

送出日期：2026年09月17日

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  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

一、 产品概况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基金简称    | 富荣货币           | 基金代码       | 003467       |
| 基金简称A   | 富荣货币A          | 基金代码A      | 003467       |
| 基金简称B   | 富荣货币B          | 基金代码B      | 003468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   |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| 基金托管人      |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
| 基金合同生效日 | 2016年12月26日    |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| 暂未上市         |
| 基金类型    | 货币市场基金         | 交易币种       | 人民币          |
| 运作方式    | 契约型开放式         | 开放频率       | 每个开放日        |
| 基金经理    |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|            | 证券从业日期       |
| 龚克寒     | 2024年07月17日    |            | 2014年08月18日  |

二、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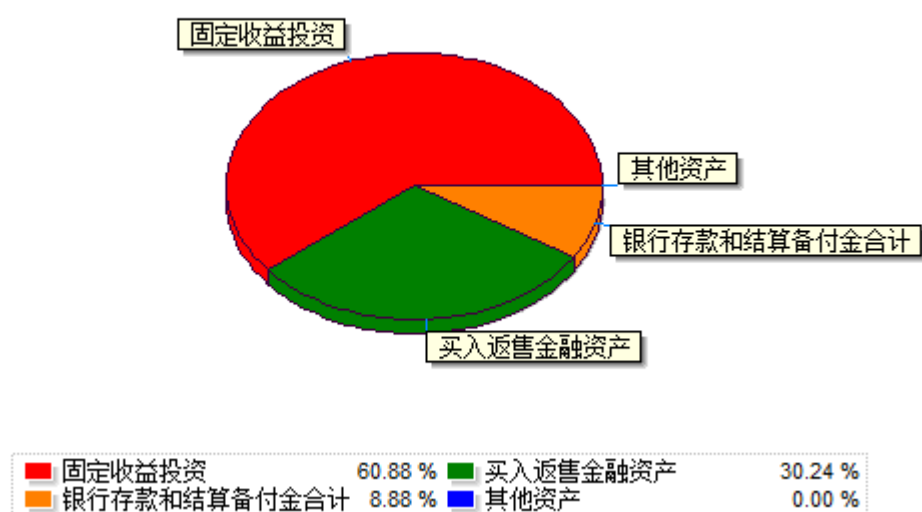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（投资者可以通过阅读《招募说明书》第十章了解详细情况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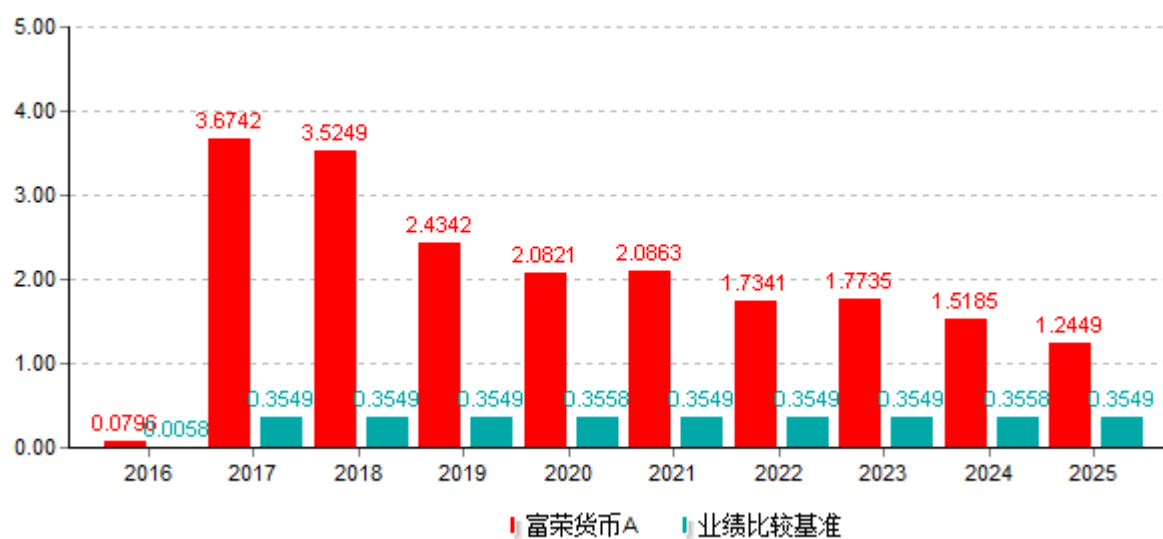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投资目标   | 在保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基础上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投资范围   | 1、现金；<br>2、期限在1年以内（含1年）的银行存款、债券回购、中央银行票据、同业存单；<br>3、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（含397天）的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、资产支持证券；<br>4、中国证监会、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。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产品，基金管理人 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，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。 |
| 主要投资策略 | 1、类属配置策略；2、久期策略；3、套利策略；4、现金流管理策略；5、债券回购投资策略；6、利率债的投资策略；7、信用债的投资策略；8、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业绩比较基准 | 活期存款利率（税后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风险收益特征 |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，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、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(二)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/ 区域配置图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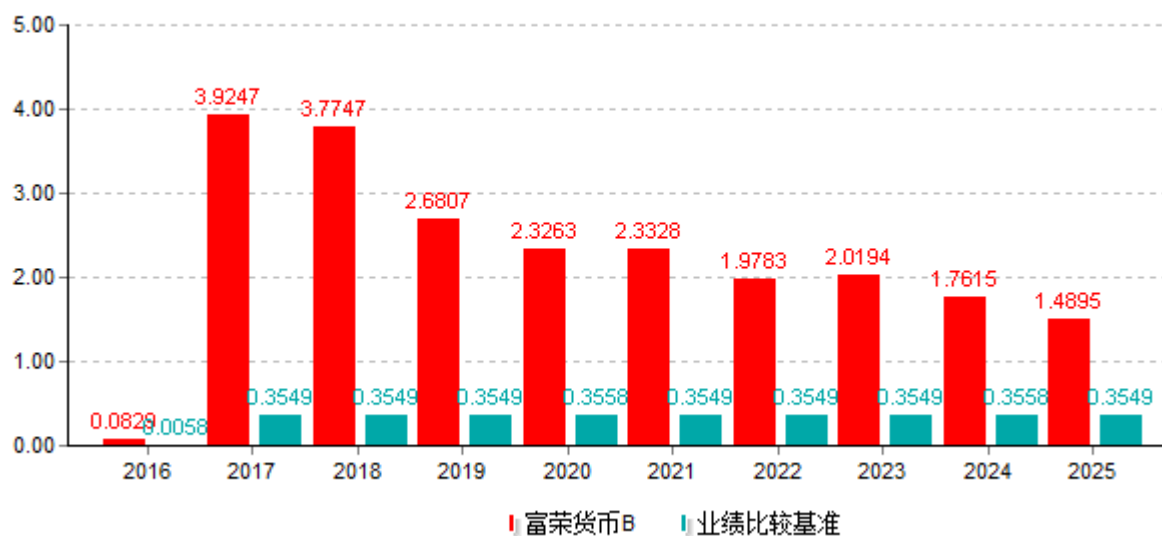
数据截止日：2026年06月30日



## (三)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
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数据截止日：2025年12月31日  
单位%

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；数据截止日：2025年12月31日  
单位%



注：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；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，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收益率。

### 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#### （一）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在认购 / 申购 /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：

本基金不收取认购/申购/赎回费。

#### （二）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| 费用类别   | 收费方式/年费率或金额（元）    | 收取方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管理费    | 0.15%             |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|
| 托管费    | 0.05%             | 基金托管人      |
| 销售服务费A | 0.25%             | 销售机构       |
| 销售服务费B | 0.01%             | 销售机构       |
| 审计费用   | 70,000.00         | 会计师事务所     |
| 信息披露费  | 120,000.00        | 规定披露报刊     |
| 其他费用   |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| 相关服务机构     |

注：1、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，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2、审计费用、信息披露费用为当年度预估年费用金额，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，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，且年金额为预估值，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。

**（三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**

若投资者认购/申购本基金份额，在持有期间，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：

富荣货币A

|     |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（年化）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持有期 | 0.45%        |

富荣货币B

|     |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（年化）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持有期 | 0.21%        |

注：基金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、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，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。

**四、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****（一）风险揭示**

**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**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：市场风险、信用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操作和技术风险、合规性风险、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及其他风险。

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，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。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，并影响到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。同时为应对赎回进行资产变现时，可能会由于货币市场工具交易量不足而面临流动性风险。

在符合本基金投资理念的新型投资工具出现和发展后，如果投资于这些工具，基金可能会面临一些特殊的风险。在投资基金的过程中还有可能出现技术风险、法律风险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资金资产损失，投资者在投资基金时应知悉其利益存在受损可能。

**（二）重要提示**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，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，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，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，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**本基金/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。因本基金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，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。仲裁地点为深圳市。**

## 五、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[www.furamc.com.cn](http://www.furamc.com.cn)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6855600

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

定期报告，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
基金份额净值

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
其他重要资料

## 六、 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、基金合同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，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，自主做出投资决策，自行承担投资风险；

2、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